

证券代码：430626

证券简称：胜达科技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根据公司 2024 年的经营计划及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，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,000,000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壹亿元整）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非流动资金贷款等业务。

以上授信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贷款金额，实际贷款金额以银行与公司签署的合同为准，贷款的利息和费用、利率等条件由本公司与贷款银行协商确定。在办理授信、贷款过程中，除信用保证外，公司经营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用公司资产进行抵押，也可以在征得公司关联方同意的前提下，由包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杨龙夫妇在内的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（包括但不限于财产抵押、个人保证等担保方式）。关联方为公司取得银行授信、贷款提供无偿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上述计划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实施，不必再另行审批，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与银行签订相关协议文件，由此产生的法律、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。

(二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，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银行贷款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杨龙、李文星夫妇

住所：山东省潍坊高新区新城街道李家朱茂村 2 号楼 3 单元 401 号

关联关系：实际控制人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(一) 定价依据

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龙夫妇为公司借款提供保证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)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龙夫妇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保证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为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以满足公司经营所需的资金需求，对公司经营活动有重要促进作用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重大风险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公司经营及财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26日